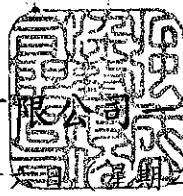




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一〇四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六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整
 地點：桃園市大園區大工路126號(本公司大園工廠會議室)
 出席：親自出席及委託代理人所代表股份總數計87,334,103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已扣除無表決權股數11,447,523股)161,820,858股之53.96%。

主席：代理主席呂董事 芳福  記錄：藍美娜 
 壹、宣佈開會：親自出席及委託出席股東所代表股份總數已逾法定數額，主席依法宣佈開會。

貳、主席致詞：(略)

參、報告事項

- 一、103年度營業報告書。(請詳附件)，敬請洽悉。
- 二、103年度監察人查核報告書。(請詳附件)，敬請洽悉。
- 三、簡易合併子公司並註銷庫藏股執行報告案，敬請洽悉。

肆、承認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103年度決算表冊案，敬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103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已編造完成，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振乾及吳美萍會計師簽證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書，連同營業報告書經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查核竣事。

二、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及上述各式財務報表，請詳附件。

三、敬請 承認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103年度盈餘分配案，敬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103年度稅後淨利為新台幣102,309,329元。

二、檢附103年度盈餘分配表如下：




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上期未分配盈餘	13,614,178
加：103年稅後淨利	102,309,329
加：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	731,118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116,654,625
減：提列法定公積 10%	10,230,932
減：現金股利(每股0.5314)	92,078,397
期末未分配盈餘	14,345,296
附註：1. 提列董監事酬勞3%，計2,762,352元。 2. 提列員工紅利2%，計1,841,568元。 3. 董事會擬議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董監酬勞金額與103年度認列費用帳列金額合計數並無差異。	

董事長：陳王發  經理人：呂芳福  會計主管：鄭以民 

三、本案俟股東常會通過，授權董事長另訂配息基準日及發放日等相關事宜。嗣後如因本公司股本變動以致影響流通在外股數，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時，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四、本年度擬分配之現金股利以103年度稅後淨利優先分配。

五、本次現金股利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不足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由小數點數字自大至小及戶號由前至後順序調整，至符合現金股利分配總額。

六、敬請 承認。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伍、討論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敬請 公決。

說明：

一、依102.12.31金管證發字第1020053112號函規定，為配合本公司設置獨立董事席次及業務需要，擬修訂本公司章程第三條、第十二條及第二十一條。

二、「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詳附件。

三、敬請 公決。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案，敬請 公決。

說明：一、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2年2月27日臺證上字第1020003468號規定，擬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第四條、第五條、第二十條及第二十二條。

二、「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詳附件。

三、敬請 公決。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三案：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部份條文案，敬請 公決。

說明：一、為配合本公司設置獨立董事席次，擬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第三條及第十二條。

二、「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詳附件。

三、敬請 公決。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陸、臨時動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臨時動議提出。

柒、散會：同日上午九時十八分，主席宣佈散會，獲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通過。

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書

一、103年度營業結果：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本公司103年度主要業務為染整加工為主，全年營業淨收入507,848仟元，扣除營業成本410,223仟元，銷管研費用69,058仟元，營業外支出81,425仟元，結算結果，本年度稅前淨利為109,992仟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103年度	102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營業收入淨額	507,848	465,381	42,467	9.13
營業成本	410,223	413,402	(3,179)	(0.77)
營業毛利	97,625	51,979	45,646	87.82
營業費用	69,058	70,932	(1,874)	(2.64)
營業淨利(損)	28,567	(18,953)	47,520	250.73
營業外收支	81,425	72,970	8,455	11.59
稅前純益	109,992	54,017	55,975	103.62

(二)、預算執行情形：

依「公開發行公司財務預測資訊公開體系實施要點」規定，本公司無須公開民國103年度財務預測資訊，故無103年度預算執行分析資料。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103年	102年	增(減)	
財務 收支	營業收入	507,848	465,381	42,467
	營業毛利	97,625	51,979	45,646
	利息收入	2,465	2,535	(70)
	利息支出	0	0	0
	稅後純益(損)	102,311	54,017	48,294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4.78	2.59	2.19
	股東權益報酬率(%)	5.34	2.88	2.4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6.35	2.87	3.48
	純益率(%)	20.15	11.61	8.54
	每股盈餘(元)	0.63	0.33	0.30

(四)、研究發展狀況

1、已開發量產新產品：

- (1)長纖YARN DYE染整加工，製程設計與開發。
- (2)全棉細支紗織物之染整加工，提升品質精進技術之製程設計與開發。
- (3)長、短纖織物不含PFOS(碳氟化合物)及PFOA(全氟辛酸鹽)之撥水、撥油製程設計與開發。
- (4)Acrylic阻燃紗與Cotton混紡之染整加工製程設計與開發。
- (5)長纖T 100%無氟撥水加工製程設計與開發。

2、計劃研發之新產品及品質提升項目：

- (1)T/C制服防繡效果提升之製程設計與開發

- (2)POLY SPUN梭織布，減量加工(襯衫用布)
- (3)POLY SPUN浸染加工適用後刷毛
- (4)短纖(T/C、T/R、C)制服用布增加吸濕快乾功能性、易洗易去汙功能性
- (5)長纖織物細丹尼30D↓高密度染整加工，提升拉撕力及超撥水功能性之製程設計與開發
- (6)長、短纖織物不含PFOS及PFOA之環保撥水、撥油製程設計與開發
- (7)染料資選與製程檢討修訂，提升產品品質與降低生產成本
- (8)長纖T100%針織雙面布、針織雙面彈性布，染整製程、加工條件設計開發

二、104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經營方針：

強盛願景：「使C.S成為一個現代化，第一流的世界級公司，且同時造就員工的終身學習與成長」，秉持專業精神，提供染整加工服務，滿足客戶需求，追求業績提升及永續經營。同時也在此揭示我們的經營指導原則：『開源節流、群策群力；升級轉型、創新突破』，冀望公司全體上下一心奉為主臬，落實執行，再為公司開創新局。為此我們擬訂下列具體執行方針：

- 1、以人才的知識資本為本
- 2、以服務業的心態來發展與顧客的關係
- 3、顧客價值導向文化，建構高效率，高執行力團隊，維護客戶的信賴
- 4、落實開源節流，管控成本，杜絕浪費
- 5、落實6S目視化管理，提升人員與工作環境品質
- 6、建立有紀律的文化，奠定卓越的人本文化
- 7、落實執行力，構建高績效的經營團隊

此外，再次重申並培養公司的核心能力--落實品質執行的能力，也希望全體員工能多體會、推動及落實。並且再次宣示我們的企業文化：

- 1、做人方面要建立誠信負責的文化。
- 2、做事方面要建立追求卓越、進步的文化。
- 3、在人與人方面要建立知識與資訊分享的文化。

期勉公司同仁歸零思考、重新思考(Re-think)、重新設計(Re-design)，抱著正確的心態，做對的事，培育對的人；把對的事做好、做完，同時要為成功找方法，不要為失敗找理由；凡事抱願而不抱怨~要正面解讀、逆向思考，不要有負面情緒，就會有好思維，抱著這些好思維公司就會成功。

最後，我們於追求經濟發展同時，亦要善盡對生態資源永續發展的一份責任，認知地球的有限，了解BC級是最不環保的，生產過程中產出之廢棄物應減半再減半，並予以食物鏈化；資源應予有效再利用，能源效率應予倍數化，建立一個能保護資源環境永續發展之經營模式。

(二)、預期銷售數量：

本公司104年度預期銷售：染整代工交運數量29,400仟碼。

(三)、產銷政策：

I、創造客戶價值

本公司是國內少數同時擁有短纖連續壓染線、長纖浸染線及長短纖交織冷染線之專業染整廠，結合國內品牌商、貿易商等提供專業紡織染整品質保證，以創造客戶價值的服務為導向。

(1)各生產線適合加工產品分類

連續壓染線：棉、麻等天然素纖維、T/C、T/R等混紡類

長纖浸染線：聚脂纖維、Nylon纖維系列

交織冷染線：短長纖交織、再生纖維系列

(2)特性產品項目有：

- 全棉醫療用布(士林染料)耐漂洗加工系列
- T/C、T/R混紡布減量加工系列
- Tencel/Cotton混紡及Tencel A100系列
- Poly spun壓染加工/浸染加工系列
- N6*C、N66*C一般加工及磨毛加工系列
- C*T(MICRO)交織、C*T400、C*T(Lycra)系列
- 超細纖維加工產品及高牢度染色系列
- 長纖細丹尼20D高密度超撥水加工
- T 100%、N 100%等「雙向彈性」布系列
- Poly HCR 聚酯高收縮彈性布系列

(3)機能性加工項目有：

- 吸溼加工、吸溼抗菌加工
- 抗菌、消臭、抗UV複合功能性加工之研發。
- 防蚊、芳香、保濕護膚等微膠囊健康加工。
- 奈米級加工助劑的引進與運用。
- C6環保型撥水/撥油加工
- 無氟環保型撥水加工
- EN-471螢光桔、螢光黃之要求標準。
- Nylon織物防紫外線與吸濕速乾通過TFT功能驗證標準

2、區隔市場提供專業化服務

(1)短纖連續壓染線~以盤口分類提供專業代工染整服務

運用連續壓染優勢，除以內外銷制服布為核心業務外，延續推展士林染料耐漂洗醫療用布。另結合國內紡織廠整合資源互補，透過貿易商承接美國、歐盟等耐工業水洗之特殊工作服用布，提供專業代工服務。

(2)長纖浸染線~提供品牌客戶客製化服務

本廠長纖浸染線擁有Poly系列與Nylon系列穩定品質之優勢，應用數位科管理顏色，集中量化細丹尼、高密度、彈性布種系列加工，緊密維繫各大品牌客戶，滿足市場需求。

3、品質第一，交期準確、快速服務

強盛染整秉持「品質是公司的生命，也是我們全體同仁的尊嚴」。台灣紡織產業需面對日趨激烈的TPP及RCEP等區域整合競爭，管控更優良的產品品質，已是公司生存的基本要件。準確的交期，則是銷售部門的最佳保證，也是廣大客戶群仍能繼續立足台灣的最大後盾。產銷雙方重視溝通協調，建立快速反應機制，確保快速服務效益。

4、應用數位科技~落實「數位染整協同設計開發計劃」

(1)創新建構數位色彩實驗室服務平台，並積極推動數位色彩技術在紡織產業生根。

(2)完成轉換新的ERP系統，以使內外部資訊快速傳遞與回饋，並能及時的取得外部訊息，達到快速提供服務。

(3)架構客戶專屬網站平台，讓客戶隨時取得其訂單之即時進度資訊，並分享最新之專業知識。

5、人才培育方面

- (1)透過「產學合作專班計劃」，藉以培育高素質、有見識、有活力、有理想之中堅幹部。
- (2)研發及技術人員與現場人員之輪調，透過輪調使廣泛接觸公司、工廠的事務，養成多職能的人才，以因應公司面對未來複雜環境變遷所需。
- (3)幫員工做職涯規劃，多增加其核心能力歷練的機會。

6、生產線功能整合、機台整備更新

- (1)重新規劃產銷需求量，依功能性整併生產線，移除動用率偏低之多餘設備。
- (2)機台設備進行節能、節水設備改善，降低能源耗用減少二氧化碳排放量，以符合環保需要。
- (3)增設低張力生產線，改善彈性布種功能加工之管控。
- (4)擴增針織加工之關鍵設備，預應代工業務增加針織加工之準備作業。

7、原料資選與進廠檢驗

- (1)透過原料資選計劃，選擇適當原料或對抗品，改善加工品質及降低原料價格變動劇烈之衝擊。
- (2)透過配方標準化，消除不合宜的配方組合，相同配方則採集中加工，促進品質的一致性，並減少換規格之浪費。
- (3)原料進廠依規定逐批取樣，送檢驗組執行進廠檢驗，嚴格把關用料之穩定性。

8、全面品質管制

- (1)落實各製程「不製造不良品」、「不接受不良品」、「不流出不良品」品質三不政策。做好品質管制與保證，提供下製程及客戶滿意的產品與服務。
- (2)落實ISO9001品保制度之執行，確保品質均一性，滿足客戶需要。
- (3)成立品管組負責品管活動規劃及品質檢核運作，透過系統化品質稽核，協助生產單位落實全面品質管制之執行。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就紡織產業大環境觀察，全球紡織品服裝最大進口市場仍舊屬美國及歐洲。而歐美品牌買主採購模式多半是指定採購紡織材料後，交由中國大陸及東南亞國協等國家生產為終端產品再輸出銷往歐美國家。依WTO 2013年統計，台灣仍是世界排名第七之紡織品出口國，但落後於韓國、土耳其之後。

本公司內銷業務僅佔四成左右，主要仍以合作外銷出口業務居多，然近年來為因應國際市場競爭態勢之變化，主要布料廠均以發展布料至成衣之垂直整合策略，甚至發展品牌與通路以維持競爭優勢。因此留在台灣之代工業務量受到嚴重壓縮，惟出口美洲市場之特殊功能性工作服尚有成長之拓展空間。

長期業務發展計劃則需進行轉型昇級、創新突破，結合策略伙伴掌握品牌或成衣通路加以進行垂直整合，將現有染整代工業務再加上能同時提供染整能源供應及專業服務化園區等經營模式以緩解代工業務逐年下降之危機。

短期計劃則是以開發完成之T100%及N100%雙向彈性布種、細丹輕量布種，結合上游原料本地量產無慮，協同相關貿易商、品牌客戶將積極推動量產業務之發展計劃。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在經濟全球化及WTO系統運作下，全球競爭態勢均朝向以全球供應鏈的競爭進行區域整合。維持產業價值鏈的完整與緊密的合作關係，才能因應供應鏈整合的競爭趨勢。在資本、技術跨國流動同時，國際紡織價值鏈也迅速向低成本優勢的地區移動。台灣人造纖維在全球現有競爭態勢下具有在地化優勢，是台灣紡織業高值化利基所在。

惟目前困境在於以美國為首的跨太平洋經濟伙伴協定(TPP)及以中國大陸為主結合東協國家的區域全面經濟伙伴關係(RCEP)都沒有台灣參加的機會與任何承諾，這是台灣紡織產業長期發展的隱憂。

目前仍在台灣生產的工廠，均為具有競爭實力的廠商，不論產品品質及營運管理都在平均水準之上，但面對不公平的關稅障礙，國外客戶買主日漸流失或外移至關稅優惠地區購買。展望104年，由於美國經濟明顯復甦、歐洲實施量化寬鬆、加上ECFA早期收穫清單所有項目均已降為零關稅，只要具有競爭力強之加工布料，除了既有歐美消費市場外尚應可結合台商發展大陸內需市場，轉型升級走出困境。

董事長：陳壬發



經理人：呂芳福



會計主管：鄭以民



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茲 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百三年度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振乾、吳美萍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等暨合併資產負債表、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等，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表已由本監察人等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規定，繕具報告書，敬請 鑒核。

此 致

本公司一百四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林賀雄



監察人：許芳榮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四 年 三 月 二 十 三 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11049, Taiwan, R.O.C.Telephone 電話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www.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與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振乾
吳美萍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29108號
核准簽證文號：台財證六字第0930103866號
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二十三日



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3.12.31		102.12.31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218,408	10	269,299	1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六(二))	66,751	3	-	-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含關係人)(附註六(三)及七)	86,803	4	79,169	4
130X 存貨(附註六(四))	55,069	3	34,737	2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三))	10,241	-	5,235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14,424	1	11,136	-
流動資產合計	451,696	21	399,576	19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3,103	-	2,736	-
154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7,746	-	24,620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	1,121,040	52	1,091,887	5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及八)	410,739	19	429,835	20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七)及八)	149,851	7	144,006	7
1995 存出保證金及其他資產(附註六(十))	18,293	1	22,343	1
	1,710,772	79	1,715,427	81
資產總計	\$ 2,162,468	100	2,115,003	100
負債及權益				
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2181		2399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2399			
非流動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六(九))	264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	25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2600			
負債總計	10,707	-	10,990	-
	121,313	5	117,355	5
	229,825	10	213,509	10
權益(附註六(十一))：				
權益	1,732,684	81	1,884,108	89
普通股股本	143,827	7	189,545	9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1,447	-	-	-
特別盈餘公積	56,835	3	56,835	3
累積盈餘	116,655	5	15,061	1
	174,937	8	71,896	4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045	-	27,758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843	-	1,476	-
庫藏股票	(124,693)	(6)	(273,289)	(13)
權益總計	1,932,643	90	1,901,494	9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162,468	100	2,115,003	100



會計主管：

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



董事長：

強盛染織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三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3年度		102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11 銷貨收入	\$ 521,589	103	478,547	103
4190 減：銷貨折讓	13,741	3	13,166	3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七)	507,848	100	465,38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六)、(九)及十二)	410,223	81	413,402	89
營業毛利	97,625	19	51,979	11
營業費用(附註六(六)、(七)、(九)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16,579	3	17,003	3
6200 管理費用	41,298	8	41,494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1,181	2	12,435	3
	69,058	13	70,932	15
營業淨利(損)	28,567	6	(18,953)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八)及(十三))	29,727	6	28,180	6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二)、(五)及(十四))	32,101	6	(3,141)	(1)
737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附註六(五))	19,597	4	47,931	10
	81,425	16	72,970	15
稅前淨利	109,992	22	54,017	11
7951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	7,681	2	-	-
本期淨利	102,311	20	54,017	1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8,650	2	2,892	1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利益	367	-	715	-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	730	-	595	-
8399 減：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	-	-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9,747	2	4,202	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12,058	22	\$ 58,219	12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二))	\$ 0.63		\$ 0.33	
981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二))	\$ 0.63		\$ 0.33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強盛公司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股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特別盈餘公積	累積盈餘(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庫藏股	權益總計
\$ 1,884,108	189,545	-	-	56,835	(39,551)	761	-	(273,289)	1,843,275	
-	-	-	-	-	54,017	-	-	-	54,017	
-	-	-	-	-	595	-	2,892	-	4,202	
1,884,108	189,545	-	-	56,835	54,612	715	2,892	(273,289)	58,219	
-	-	-	-	-	15,061	1,476	27,758	-	1,901,494	
-	-	-	-	-	102,311	-	-	-	102,311	
-	-	-	-	-	730	-	8,650	-	9,747	
-	-	-	-	-	103,041	-	8,650	-	112,058	
-	-	1,447	-	-	(1,447)	-	-	-	-	
-	(56,523)	-	-	-	-	-	-	-	(56,523)	
-	7,977	-	-	-	-	-	-	-	7,977	
-	-	-	-	-	-	-	(32,363)	-	(32,363)	
(151,424)	2,828	-	-	-	-	-	-	148,596	148,596	
\$ 1,732,684	143,827	1,447	-	56,835	116,655	1,843	4,045	(124,693)	1,932,643	

民國一〇二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民國一〇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控制力相關累計兌換差額重分類至損益

庫藏股註銷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註：董監酬勞391千元及員工紅利260千元已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董事長：



經理人：

附後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3年度	10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09,992	54,017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及攤銷費用	39,506	39,486
存貨及應收帳款備抵提列(迴轉)損失淨額	(1,395)	68
利息收入	(2,465)	(2,535)
股利收入	(141)	(11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19,597)	(47,931)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351)	(2,668)
處分投資利益	(1,569)	-
喪失控制力認列之投資利益	(12,818)	-
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控制力相關累計兌換差額重分類至損益	(32,363)	-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5,000	6,00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6,193)	(7,69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6,436)	6,414
存貨	(20,135)	(2,56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66,455)	-
其他金融資產及其他流動資產	(10,582)	(4,15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03,608)	(300)
應付票據及帳款	(2,225)	9,343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14,582	(2,124)
應計退休金負債	(2,710)	(2,48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9,647	4,73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93,961)	4,439
調整項目合計	(110,154)	(3,25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162)	50,763
收取之利息	2,465	2,535
收取之股利	141	11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444	53,41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清算退回股款	3,146	-
獲配子公司現金股利	11,565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917)	(26,506)
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51	3,762
存出保證金減少	4,000	-
合併旭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現金餘額	7,014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159	(22,74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增加	1,029	1,831
發放現金股利	(56,523)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55,494)	1,83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50,891)	32,49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69,299	236,80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18,408	269,299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自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陳壬發



日 期：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二十三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www.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與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振乾
吳美萍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29108號
核准簽證文號：台財證六字第0930103866號
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二十三日



強盛染整 其子公司

民國一〇三年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3.12.31		102.12.31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555,415	17	651,138	19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六(二))	127,579	4	54,854	2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附註六(三)及七)	89,039	3	175,602	5
130X 存貨(附註六(四)及八)	878,762	27	809,571	24
1410 預付工程款(附註六(四))	146,094	4	96,386	3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三)及八)	105,725	3	149,305	4
1478 存出保證金(附註九)	177,942	5	176,604	5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125,796	4	125,314	4
流動資產合計	2,206,352	67	2,238,774	66
非流動資產：				
55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	251,526	8	-	-
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3,103	-	2,736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73,621	2	83,142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七)及八)	412,061	13	741,638	22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八)及八)	278,738	9	272,893	8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二))	25,113	1	25,113	1
1995 存出保證金及其他資產(附註九)	15,415	-	21,120	1
非流動資產合計	1,059,577	33	1,146,642	34
資產總計	\$ 3,265,929	100	3,385,416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2 銀行借款(附註六(九))	\$ 72,000	2	87,612	3
2181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附註七)	90,718	3	236,574	7
2305 其他金融負債(附註七)	33,312	1	99,916	3
2312 預收房地款及工程款(附註六(四))	744,770	24	513,054	15
2300 存入保證金(附註九)	100,295	3	99,266	3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74,290	2	89,521	3
流動負債合計	1,115,385	35	1,125,943	34
非流動負債：				
2640 應計退休基金負債(附註六(十一))	38,149	1	42,806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二))	77,390	2	67,994	2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九)	4,864	-	1,260	-
非流動負債合計	120,403	3	112,060	3
負債總計	1,235,788	38	1,238,003	37
權益(附註六(十三))：				
3110 普通股股本	1,732,684	53	1,884,108	56
3200 資本公積	143,827	4	189,545	6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447	-	-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6,835	2	56,835	2
3350 累積盈餘	116,655	4	15,061	-
其他權益：				
3412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母公司	4,045	-	27,758	-
34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母公司	1,843	-	1,476	-
3500 庫藏股票	5,888	-	29,234	-
36XX 非控制權益	(124,693)	(4)	(273,289)	(8)
權益總計	97,498	3	245,919	7
負債及權益總計	2,030,141	62	2,147,413	63
負債總計	\$ 3,265,929	100	3,385,416	100



董事長：



經理人：

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



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3年度		102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11 銷貨收入(附註七)	\$ 548,483	103	519,859	103
4190 減：銷貨折讓	13,741	3	13,166	3
營業收入淨額	534,742	100	506,69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七)、(十一)、七及十二)	427,533	80	445,057	88
營業毛利	107,209	20	61,636	12
營業費用：(附註六(七)、(八)、(十一)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17,006	3	17,003	3
6200 管理費用	53,457	10	54,832	1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1,181	2	12,435	2
	81,644	15	84,270	17
營業淨利(損)	25,565	5	(22,634)	(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十)及(十五))	46,835	8	96,094	19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二)及(十六))	(12,443)	(2)	(4,288)	(1)
737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附註六(五))	3,126	1	-	-
	37,518	7	91,806	18
稅前淨利	63,083	12	69,172	13
7951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二))	4,626	1	1,309	-
繼續營業部門淨利	58,457	11	67,863	13
停業單位損益(附註十二(二))：				
8101 停業單位淨損	(26,893)	(5)	(9,189)	(2)
8102 停業單位資產或處分群組按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衡量利益	67,235	13	-	-
8103 處分利益之所得稅	(9,397)	(2)	-	-
停業單位(損)益合計	30,945	6	(9,189)	(2)
本期淨利	89,402	17	58,674	1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8,650	2	5,783	1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利益	367	-	732	-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	730	-	595	-
8399 減：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	-	-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9,747	2	7,110	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99,149	19	65,784	12
本期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02,311	19	54,017	10
8620 非控制權益	(12,909)	(2)	4,657	1
	\$ 89,402	17	58,674	1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12,058	21	58,218	11
8720 非控制權益	(12,909)	(2)	7,566	1
	\$ 99,149	19	65,784	12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四))	\$ 0.63		0.33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四))	\$ 0.63		0.33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103年度	10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63,083	69,172
停業單位淨利(損)	40,342	(9,189)
本期稅前淨利	103,425	59,983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及攤銷費用	75,617	71,067
存貨及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迴轉)淨額	(5,731)	7,267
利息收入	(8,512)	(20,183)
利息費用	2,281	2,390
股利收入	(5,588)	(5,02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3,126)	-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351)	(2,343)
處分投資利益	(3,207)	-
喪失控制力認列之投資利益	(34,872)	-
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控制力相關累計兌換差額重分類至損益	(32,363)	-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5,000	7,60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852)	60,77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60,943)	(39,430)
存貨	(264,968)	(248,40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72,241)	(29,389)
預付工程款	(49,708)	(96,386)
其他金融資產及其他流動資產	21,467	(12,86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426,393)	(426,481)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90,444	37,527
預收房地款	231,716	269,486
其他金融負債及其他流動負債	(70,422)	107,207
應計退休金負債	(3,927)	(2,54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47,811	411,67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78,582)	(14,804)
調整項目合計	(179,434)	45,96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76,009)	105,951
收取之利息	8,512	20,183
收取之股利	5,588	5,026
支付之利息	(2,281)	(2,390)
支付之所得稅	(5,704)	(1,87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69,894)	126,89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3,084)	(900)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6,511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清算退回股款	3,817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5,525)	(94,870)
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51	3,899
存出保證金及其他資產增加	1,186	(8,950)
處分停業單位之淨現金流出	(12,102)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48,846)	(100,82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97,274	19,612
存入保證金增加	1,029	1,831
發放現金股利	(48,546)	-
非控制權益資本投入數	73,264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23,021	21,443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4)	1,15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95,723)	48,66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51,138	602,46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55,415	651,138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

條文	原條文	修正後條文	修正說明
第三條	本公司設總公司於 <u>台灣省</u> ，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在國內外設立分支機構。	本公司設總公司於 <u>桃園市</u> ，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在國內外設立分支機構。	配合行政區域更改
第十二條	第四章 董事及監察人 本公司設董事九人、監察人二人，任期三年，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連選得連任。	第四章 董事及監察人 本公司設董事九人，監察人二人，任期三年，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連選得連任。選任後得經董事會決議為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購置責任保險。 <u>前項董事名額中設置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二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u> <u>獨立董事之選任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選任之，並依公司法第一九二條之一規定辦理。</u> <u>獨立董事、非獨立董事及監察人應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u>	配合修正第一項部份文字及配合設置獨立董事，增訂第二項至第四項。
第二十一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七十二年十月四日 (略) 第二十次修正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二十二日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七十二年十月四日 (略) 第二十一一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六日	增列修訂日期及次數

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

條文	原條文	修正後條文	修正說明
第四條	<p>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p>	<p>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p> <p><u>本公司應於開會通知書載明受理股東報到時間、報到處地點，及其他應注意事項。受理股東報到時間至少應於會議開始前三十分鐘辦理之；報到處應有明確標示，並派適足適任人員辦理之。</u></p> <p><u>股東(或代理人)應憑出席證、出席簽到卡或其他出席證件出席股東會，屬徵求委託書之徵求人並應攜帶身份證明文件，以備核對。</u></p>	<p>為強化股東會作業，以保障股東參與股東會之權益，爰配合法令修訂。</p>
第五條	<p>股東會如由董事長召集者，其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未指定時，由董事長推一人代理。</p> <p>股東會如由董事長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其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p> <p>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p>	<p>股東會如由董事長召集者，其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未指定時，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p> <p><u>主席係由董事代理者，以任職六個月以上，並瞭解公司財務業務狀況之董事擔任之。主席如為法人董事之代表人者，亦同。</u></p> <p>股東會如由董事長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其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p> <p>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p>	<p>股東會主席係主持股東會之人，其須於股東會現場對議案及其他公司重要事項作必要之說明，並回應股東之詢問，爰配合法令修訂。</p>
第二十條	<p>公司應將股東會之開會過程全程錄音或錄影，並至少保存一年。</p>	<p>公司應於受理股東報到時起將股東報到過程、會議進行過程、投票計票過程全程連續不間斷錄音及錄影。<u>前項影音資料應至少保存一年。</u></p> <p><u>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u></p>	<p>爰配合法令修訂。</p>

		<p><u>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u></p>	
<p>第二十二條</p>	<p>本規則訂於民國79年9月15日， (略) 民國91年6月17日第四次修訂。</p>	<p>本規則訂於民國79年9月15日， (略) 民國104年6月16日第五次修訂。</p>	<p>增列修訂日期及 次數</p>

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

條文	原條文	修正後條文	修正說明
<p>第三條</p>	<p>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依章程規定應選出人數，由所得選舉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依分別當選為董事或監察人，如有二人以上得權數相同而超過應選人數時，由得權數相同者抽籤決定，未出席者由主席代為抽籤。</p> <p>一 自然人不得同時擔任董事及監察人，依前項同時當選為董事與監察人時，應自行決定擔任董事或監察人，其缺額由原選次數多數之被選人遞補。</p>	<p>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依章程規定應選出人數，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獨立董事、非獨立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權，由所得選舉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分別當選。如有二人以上得權數相同而超過應選人數時，由得權數相同者抽籤決定，未出席者由主席代為抽籤。</p> <p>一 自然人不得同時擔任董事及監察人，依前項同時當選為董事與監察人時，應自行決定擔任董事或監察人，其缺額由原選次數多數之被選人遞補。</p> <p>獨立董事之選任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選任之，並依公司法第一九二條之一規定辦理，且獨立董事之資格、獨立性條件及其他事宜，應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及其他相關法令之規定。</p>	<p>配合本公司章程修正規定爰修正本條第一項。</p> <p>獨立董事採候選人提名制度及增訂第二項規定。</p>
<p>第十二條</p>	<p>本辦法訂於民國79年9月15日， (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91年6月17日。</p>	<p>本辦法訂於民國79年9月15日， (略) 第三次修正於民國104年6月16日。</p>	<p>增列修訂日期及次數</p>